

证券代码：836670

证券简称：律云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律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	2021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本公司为关联方上海美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赢柯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将来可预期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养生馆经营管理服务	4,000,000.00	1,210,000.00	公司根据市场发展前景，预估业务规模会有所扩大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	2,500,000.00	1,907,465.52	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办公场地需求增加
合计	-			-

（二）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盈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50 号 319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50 号 319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梅沛

实际控制人：梅春华

注册资本：10,000,000

主营业务：商务咨询，物业管理，建筑装饰建设工程专项设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美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81, 183 号 8 层 806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81, 183 号 8 层 80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刘欣欣

实际控制人：刘巍

注册资本：50,000,000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人才咨询；法律咨询；财务咨询；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和会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数据处理；汽车销售；房地产经纪；国内货运代理；汽车租赁服务；物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网络文化经营；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

证件为准)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赢柯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81、183 号 8 层 801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81、183 号 8 层 8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梅春华

实际控制人：梅亚萍

注册资本：50,000,000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母婴用品销售；家政服务；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二手日用百货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美发饰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票务代理服务；旅客票务代理；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本公司董事会由 5 人构成，其中董事刘巍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应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为开拓市场，率先与关联方上海美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赢柯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就公司为关联方公司提供养生馆经营管理服务签订《服务协议》。公司为关联方公司的养生馆提供从筹备阶段到生产阶段的经营管理服务，关联方向公司支付服务费。

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租赁关联方上海盈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盈淼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81 号盈科律师大厦 1 层部分、8 层全部的物业，租赁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8 层租赁期间月租金为 140000 元人民币(该租赁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解除)；1 层租赁期间月租金为 88,955.46 元。截至披露日，公司已与关联方签署《房屋租赁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关联交易主要目的系维持公司经营场所、以及开拓市场所需，有利于公司经营及发展，是合理、必要的商业行为。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上海律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 上海律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三) 上海律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盈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
- (四) 上海律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美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赢柯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协议》

上海律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